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葉奕菁

電話：03-3322101#7471

電子信箱：jani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000681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0006812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桃園市表揚好人好事運動協會於即日起受理辦理

「110年桃園市好人好事代表-八德獎」推薦選拔及表揚事宜，請踴躍推薦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社會局110年8月3日桃社團字第110006403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推薦單位先行查核推薦資料是否完備屬實，由推薦單位核章（圖記）後，於9月15日前逕寄送該會地址：新北市三峽區學勤路20號；本案相關資訊該會聯絡人：傅小姐，電話02-35012588分機218。
- 三、檢附桃園市表揚好人好事運動協會110全國好人好事代表八德獎選拔辦法（含推薦表、自傳表、佐證資料表）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）

副本：

